

## 《华桂园 1、3、5 期光纤工程招标文件》补充通知（二）

各投标单位：

华桂园 1、3、5 期光纤工程招标工作现已进行至投报经济标书环节，请注意以下事项及按相关要求报价：

- 1、在技术及商务标合格及具有良好履约口碑的前提下，本次招标原则上最低价单位中标。
- 2、本次招标不议价，请投标单位勿留议价空间，以免遗憾。
- 3、本次招标分两轮报价。所有投标单位均参与第一轮报价，该轮递交的经济标书将在开标会上公开启封、唱标，唱标后计算出所有报价的中位数，凡报价低于中位数的投标单位当场进入第二轮报价，高于中位数的单位则以该轮所报总价（以该轮《报价书》中的包干总价为准）为其最终报价并离开会场。
- 4、参与第二轮报价的投标单位现场有二十分钟时间决定其最终报价，期间不得互相交流、不得离座但可拨打电话，投标单位当场填写《二次报价书》（我司届时另行提供）确定其最终报价并密封递交，完成后即离场，开标会结束。参与该轮报价的投标单位，其最终报价以在《二次报价书》中的包干总价为准。投标单位的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其第一轮报价，否则视为废标。
- 5、我司将视情况对经济标书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，对错讹之处按如下办法修正：
  - ①《报价书》（第一轮）、《二次报价书》的包干总价与《报价清单》的总价金额不一致时，以《报价书》（第一轮）、《二次报价书》的金额为准；《报价书》（第一轮）与《二次报价书》的包干总价金额不一致时，以《二次报价书》的金额为准；
  - ②《报价清单》中，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，以单价为准，修改合价，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数错误，则修正单价的小数点位数并调整合价；
  - ③《报价清单》的合价、合计金额累加错误时，以累加修正值为准；

④《报价清单》的总价金额（即无计算错误且未上浮和下浮的总价金额）较报价书【包括《报价书》（第一轮）、《二次报价书》】的金额高时，则清单中的所有单价下浮（1-报价书金额/《报价清单》的总价）×100%后作为合同单价。

6、收到本通知后，请务必在 3 月 27 日 12 时前将收文回执（附后）传真或扫描发邮件给我司(传真号码 0769-23662666)。

东莞市金鹿豪园建造有限公司

2017 年 3 月 27 日

.....  
收文回执

东莞市金鹿豪园建造有限公司：

我司已收到贵司《〈华桂园 1、3、5 期光纤工程招标文件〉补充通知（二）》，所有内容清晰完整，特发此回执。

收文人员（签名）：

收文单位（盖章）：

2017 年 月 日